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上钢新村街道办事处

浦上处〔2024〕1号

2023年度上钢新村街道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报告

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及区司法局的有力指导下，上钢新村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全面贯彻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深入推进依法治理，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为推进街道各项建设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现将2023年街道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开展的主要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

1. 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建立并落实了街道党工委

和行政党组研究部署法治建设重大事项制度。年初召开法治责任制签约大会，层层压实责任。街道主要领导牵头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有关重大问题。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年初街道党代会、社代会报告专门版块部署法治建设工作。今年以来，街道党工委、行政党组召开专题研究会议 17 次，分别研究部署年度法治建设工作方案、重大行政决策、法治示范街镇创建等重大任务。

2. 建立完善法治建设有关工作机制。建立了街道重大风险事项防控清单，明确了街道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制定、重要民事经济合同签订等必须经法律审查等机制。落实了司法所所长列席街道主任办公会制度，进一步完善了街道法律顾问制度，依托浦东新区“法到家”小程序，建立了街道法律顾问考评机制。发挥好法治办的统筹推进职能，建立了街道法治工作联络员队伍和定期法治建设研讨会制度，有效提升了法治工作效率。

3. 党政主要负责人严格按照要求落实述法工作。

通过党工委、行政党组会、中心组学习扩大会等多种形式，全面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高度重视打造上钢特色法治建设亮点工作并取得显著成效。在年底考核过程中，党政主要领导严格按照述法要求，对照工作职责，认真撰写述职报告进行书面述法。书面述职报告在街道政务网上进行公开，接受街道广大干部群众监督。年底，街道召开“四个责任制”民主测评会，参加法治责任制测评的有街道党政

领导、机关部门负责人、直属单位负责人、各居民区党总支书记等，街道两位党政主要领导的满意率均为 100%。

（二）抓好学法制度落实，提升法治思维与法治能力。

1. 领导班子带头学法。建立了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学习清单制度，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街道今年的重要政治任务持续推进。今年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了 2 次专题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讨论会。

2. 积极组织开展法治学习和培训。政法书记、法治建设责任制联络员、法制干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等积极参加区委依法治区办等单位组织的法治培训；本街道组织开展各类法治培训讲座 22 场。

（三）扎实开展法治建设各项基础性工作。

1. 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原则，加大主动公开力度，规范主动公开的内容，发布重要工作动态。加强对非密公文主动公开力度，2023 年，累计公开政府信息 92 条。依申请公开方面，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答复，多途径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引导其正确行使申请权。截至目前，共收到网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均依规进行了答复，目前未发生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纠错情况。

2. 重大行政决策。根据《浦东新区关于贯彻实施〈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的意见》要求，已完成 2023 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编制工作，并于 3 月 31 日前在区政府网站“重大行政决策”

专栏发布。围绕《上钢新村街道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体系标准化建设工作方案》决策事项，已完成决策草案、公众意见征求、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审议等环节。

3. 保密机要工作。牢固树立“保密工作无小事”的理念，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保密工作的方针、政策、指示，做到有领导管，有专人抓。开展全员保密自查自评，对照细则自查自纠，及时发现隐患，堵塞漏洞。参加全市“人人话保密”微视频征集活动，并上报原创作品。认真做好迎接市委保密办对浦东新区组织开展的十二届市委第二轮巡视保密专项检查。积极参与上半年、下半年的二批次“护密 APP”线上保密教育培训，共 92 人获得保密教育培训证书。组织开展上钢新村街道关于做好工作人员使用社交媒体保密工作，对本街道官方社交媒体账号进行梳理做好台账备案。

4. 积极开展优秀案例、经验性材料等信息征集报送工作。建立了法治类信息征集报送机制。今年上报法治建设优秀案例 2 篇，优秀调解案例 20 篇，向“法治浦东”公众号报送法治类信息 8 篇，采用 4 篇。

（四）大力开展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

1. 推进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制定了街道 2023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并按流程公示。各部门、各单位严格落实普法责任制，立足自身执法、管理、服务领域，加强部门间协调配合，大力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 22 场次，有效营造了街道大力开展“八

五”普法的良好氛围。

2. 继续开展宪法、民法典等主题宣传。以各类普法宣传活动为载体，大力开展宪法、民法典等主题宣传活动，组织开展社区法治讲座 18 场，制作发放宪法手册、12348 上海法网宣传海报、便民服务卡等宣传资料 6000 余份。

3. 全面落实合同法律风险管控要求，加强合法性审核、履行跟踪等合同日常管理工作。制定了《上钢新村街道合同管理办法》并开展了全员培训。今年审核各类合同 609 份，全年未发生因管理失误导致的合同纠纷案件。

4. 积极开展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创建活动。党建办、司法所、自治办等部门主动靠前指导，协调解决困难，为创建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撑。年底，完成了德州三村、济中村两家居委 2023 年度民主法治示范社区达标验收工作。

5. 大力开展矛盾纠纷调处化解。落实好矛盾纠纷排查机制，加强对调解干部的培训。加强人民调解工作室建设，积极发挥老娘舅工作室作用，充分发挥司法所、派出所、律师事务所“三所联动”机制作用，及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今年，司法所参与矛盾化解总数 789 件，达成口头调解 648 件，制作口头调解协议书 20 份，达成人民调解协议书 141 件，其中，疑难复杂案件数 22 件，重大案件数 9 件。调解涉及当事人 2011 人次，涉及金额 1764.61 万元。今年通过“随申办”“解纷一件事”平台共计接单 5 件，不予受理 4 件，成功调解 1 件。

6. 积极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大力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法律服务零距离”活动。认真贯彻落实市、区两级关于法律顾问进机关、进社区系列文件精神，抓好法律顾问队伍管理和服务保障机制建设。继续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宣传，制作发放2023年度街道法律咨询服务排片表8000份，进一步提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知晓率。今年，街道法律顾问为街道各部门、各居委行政决策、方案制订、矛盾化解等提供法律意见29份，列席各类会议76次，参与重大、疑难矛盾化解28个，接待居民法律咨询1336人。

（五）全面规范行政执法和监督工作。

1. 全面规范落实“三项制度”。城管中队依据相关法规要求，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今年办理普通程序案件立案96件，已结案88件，共履行行政处罚金额为人民币28232元。简易程序案件立案80件，履行行政处罚金额为人民币9935元。上报各类执法监督信息8篇。

2. 街道人大工委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及人大民情联络员作用。协助市、区人大开展《多元解纷情况问卷调查》《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上海市浦东新区固体废物资源化再利用若干规定》《上海市浦东新区化妆品产业创新发展若干规定》等立法意见收集及立法后评估工作；报送《浦东新区五年立法规划（2023-2027年）需求建议项目》4条；进一步发挥人大在法治保障中的主导作用和法律法规实施中的监督作用，积极探索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有效

路径。

二、上年度问题整改情况

2022 年度街道法治建设存在的问题，主要是打造法治建设特色亮点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依法治区课题、项目、案例等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整改措施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发挥好街道法治办在抓法治建设重点、亮点工作方面的统筹、协调、推进作用。年初，由政法书记牵头，召集街道平安、信访、司法、服务、管理、城管、安监等多部门、单位，开展头脑风暴，集思广益。按照有计划、有落实、有成效的目标要求，全面梳理挖掘街道法治建设特色亮点工作，压实责任，抓好落实。

（二）形成机制，及时跟进。建立了街道法治办总牵头，司法所抓统筹，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具体项目实施的法治建设特色亮点工作机制。对街道年内组织实施的涉法重点项目，诸如社区治理、规范管理、创新服务等，政法书记牵头法治办，及时组织相关部门开展工作总结、提炼经验做法，撰写优秀案例，积极向上投稿，努力扩大影响力。今年已有多项法治建设成果被学习强国、浦东要情等平台采用或转发。

（三）积极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依法治区课题、项目、案例申报。由司法所和平安办合作，在上师大教授指导下，完成课题《疫情后几类人群心理问题与社区平安建设影响的调研及对策研究（以上钢辖区为例）》上报。上报并组织实施了法治为民办实事

项目《智慧停车》，完成《上钢新村街道依托智能化应用疏通“停车难”堵点，法治、自治、共治一体化推进破解老城区治理难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依靠法治固根本 全力提升群租综合治理效能》2个法治建设优秀案例上报。

三、特色亮点工作

今年，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高度重视打造法治建设特色亮点工作，主要领导亲自组织，分管领导亲自协调，各部门积极参与，协同推进，法治建设工作在多领域取得明显成效。

（一）“三所联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呈现新格局。

街道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围绕“不放心的人”和“有风险的事”，建立辖区派出所、司法所、律师事务所“三所联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联动搭建全方位联建的纠纷多元化解体系，形成全流程防控的纠纷多元化解模式，推动矛盾纠纷发现在早、化解在小，打通依法治理“神经末梢”。

（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突出成效。

街道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央、市、区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全力以赴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积极开展生态环境“大排查”行动，落实落细林长制、河长制等各项工作，坚定不移贯彻落实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处理问题，严厉打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三）依托智能化应用疏通“停车难”堵点，法治、自治、

共治一体化推进破解老城区治理难题。

针对“停车难、停车乱”这个老城区管理中的难点、堵点和痛点问题，今年，街道在数个居民小区试点“智慧停车”管理模式并不断升级优化。智能化场景的应用为居民出行带来了极大的便利，提升了居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四）依法管控，科技赋能，“三合一”场所治理管控取得新成效。

街道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持续优化“三合一”场所监测预警系统管理流程，通过共治力量（人防）与前端感知设备（技防）相结合的方式，提升问题发现效率，实现风险预警、定向管控，积极为市民营造一个安全、可靠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五）突出“三个导向”，加强“群租”治理。

今年，街道大力开展“群租”治理“双清、双源”行动，通过突出问题导向，绘制风险隐患“一张图”，突出目标导向，拧成联合整治“一股绳”，突出结果导向，下好长效常治“一盘棋”，坚持源头治理，强化行业自律，定期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治不“回潮”。

（六）加强法治观察和立法建议工作。

在司法所设立了人民监督员、人民陪审员基层联系点，在老娘舅工作室设立了浦东新区首批基层法治观察点。通过联系点和观察点的设立，积极开展活动，充分发挥辖区法治观察员、人民陪审员作用，“全方位、零距离”开展法治观察，提出法治建议，积极反映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不断提升人民群众

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今年累计提交法治观察建议4条，提交立法建议4条。

（七）人民调解案例质量有效提升。

大力组织开展基层调解干部调解案例的撰写与评比。今年累计上报各类优秀调解案例20篇，其中3篇被市司法局录入优秀调解案例库。

四、存在问题

（一）“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质量还不够高。在协调督促普法责任制落实方面的力度还不够。

（二）在应对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方面机制还不够完善。组织开展相关工作的培训力度还不够。

五、2024年街道法治建设工作重点

（一）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

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突出领导班子带头学习。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街道法治工作队伍培训的必学必训内容。运用各类媒体平台，发挥各类普法阵地作用，持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宣传，推动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相结合，不断拓展学习宣传的广度和深度。

（二）持续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工作。

根据浦东新区下发的“八五”普法规划和浦东新区法治政府

建设“十四五”规划等文件精神，结合本街道“八五”普法实施方案，全面抓好“八五”普法工作的推进落实。重点抓好普法工作的督促检查机制。根据“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分派任务，经常性开展普法工作督促检查，加强部门单位间合作交流，加强法治建设信息共享机制建设，不断提升街道普法工作影响力。

（三）进一步规范街道行政执法流程，全面提升行政执法办案质量与效率。

进一步规范各类行政执法行为，牵头推进街道依法行政，协调推进街道各行政执法单位落实好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等制度，严格各项重大执法案件的法治审核。大力组织开展对执法人员的法治培训，重点抓好对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规范流程、应答要点等方面的培训，避免出现应对失误被复议纠错或败诉等情况发生。

（四）充分发挥街道法律顾问作用，为街道各项工作开展提供全方位法治化保障。

健全完善本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制度。深化街道法律顾问全覆盖、全天候服务机制，建立健全司法所工作人员、公职律师、专职律师等参加的街道法律服务队伍，发挥法律顾问在制定重要决策、推进依法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政府合同审查、化解重大矛盾等任务中提供积极的法治保障作用。

（五）大力开展矛盾纠纷调处化解，维护辖区安全稳定。

全面贯彻落实“三所联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开展好

矛盾纠纷定期排查制度，及时发现，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加大对基层调解干部的培训力度，提升一线化解矛盾的能力水平。进一步发挥好老娘舅工作室的作用，提升化解各类群体、疑难、复杂矛盾的能力水平，全面提升街道“三不”工作成效。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上钢新村街道办事处

2024年2月22日

上钢新村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4年2月22日印发

(共印6份)